

新震人发〔2019〕78号

关于聘任向元等 21 位同志为工程师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,各地震台站:

经 2019 年 8 月 26 日局第 28 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: 聘任向元同志为预报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刘东亚同志为监测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任林同志为监测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闫新义同志为监测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赵石柱同志为监测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李慧同志为地下流体研究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向阳同志为地下流体研究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闫玮同志为地下流体研究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丁新娟同志为前兆台网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汪滢同志为前兆台网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

聘任古力孜帕·木拉提同志为网络数据中心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

聘任黄帅堂同志为防御自然灾害研究所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

聘任李瑞同志为测绘研究院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刘海洋同志为阿克苏中心地震台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

聘任南芳芳同志为阿克苏中心地震台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

聘任董敏同志为库尔勒地震台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李姗姗同志为库尔勒地震台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张嘉敏同志为库尔勒地震台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陈述江同志为乌鲁木齐形变站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张新江同志为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; 聘任欧雪慧同志为工程师(专业技术十级)。 时间从 2019 年 8 月起算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19 年 8 月 27 日

2019年8月28日印发